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的合规性说明

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(以下简称"《指导意见》")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(以下简称"《自律监管指引》")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制定《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》(以下简称"本持股计划")。公司董事会经审慎分析及核查,现就本持股计划是否符合《指导意见》相关规定说明如下:

- 1. 公司不存在《指导意见》及《自律监管指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 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;
- 2. 本持股计划内容符合《指导意见》及《自律监管指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及规 范性文件的规定,程序合法、有效;
- 3. 公司审议本持股计划相关议案的决策程序合法、有效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,不存在摊派、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持股计划的情形;
- 4. 公司监事会对本持股计划名单进行了核实,认为本持股计划拟定的持有人符合《指导意见》及《自律监管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持有人条件,符合本持股计划规定的持有人范围,其作为本持股计划持有人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;
- 5. 实施本持股计划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,实现公司、股东和员工利益的一致性,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,充分调动员工的主动性、积极性和创造性,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,推动公司稳定、健康、长远发展。

综上所述,董事会认为公司实施本持股计划符合《指导意见》及《自律监管指引》等 相关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14日